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智慧医疗项目签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智慧医疗项目中标公告》。近日，公司与遵义市新区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甲方”）、遵义医学院附属医院（以下简称“丙方”）签订了《遵义医学院附属医院新蒲医院一期新建工程机电设备总包（BOT 模式选择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合同金额为 123,090,382.56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一）遵义市新区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采成

注册资本：31000 万人民币元

注册地址：贵州省遵义市新蒲新区新蒲镇

经营范围：项目开发投资，资本经营，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投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经济建设重点项目和企业，监管各项建设资金，实施投资、建设、经营一体化服务；土地收储整治业务；融资及担保业务；特许经营业务；租赁业务；旅游开发业务；成品油零售。

（二）遵义医学院附属医院

遵义医学院附属医院为贵州省直属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医疗辐射黔北地区、毕节市及铜仁市大部分地区以及毗邻的重庆、贵阳部分县区，是贵州省区域医疗中心之一。遵义医学院附属医院新蒲分院总建筑面积 195,300 m²，总床位数 1,500 床。项目分期进行，一期建筑面积 124,700 m²，床位数 900 张。

（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甲方、丙方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与甲方、丙方最近三年未发生业务往来。

（五）业主方资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信用状况及支付能力等方面的风险。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

本项目范围为遵义医学院附属医院新蒲医院项目一期的暖通中央空调工程（含锅炉）、智能化工程、洁净手术室工程、医用气体工程的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

项目采用 BOT 模式进行建设。乙方按合同约定对本项目进行融资、建设及维护，丙方按合同约定支付乙方全部建设资金，运营维护期满时，乙方将本项目资产移交给丙方。

2、合同金额：123,090,382.56 元

3、工期：计划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完工。

4、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并办理完成相关手续之日起生效。

5、价款支付

本项目所需建设资金由丙方逐年返还。工程总价款为相关部门审计审定的金额，项目竣工验收确认合格后三年内完成回购，竣工验收后满一年支付 BOT 总造价的 40%，第二年支付 BOT 总造价的 30%，第三年支付 BOT 总造价的 30%。

6、违约责任

合同对交易各方未按时支付款项、项目实施延期、资金未按计划投入、质量事故等细节均进行了约定。

三、项目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是公司拓展智慧城市、深耕智慧医疗战略布局的持续落地，彰显了公司在智慧医疗领域的竞争实力和领先地位。同时，项目基于公司技术与资本的优势，采用 BOT 模式实施，能够与地方政府以及公共部门建立长期稳固的合作伙伴关系。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技术+金融”模式在全国各地的拓展，不断完善“智慧医疗”技术与服务体系，快速提升公司业务覆盖规模与竞争优势，推动公司业务模式从工程服务向深度运营服务转变。

本项目合同金额为 123,090,382.56 元，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7.19%，合同的履行会对公司未来年度的净利润产生积极的影响，但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

四、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

虽然合同已就违约、索赔和争议等事项进行了规定，但合同履行仍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

五、备查文件

《遵义医学院附属医院新蒲医院一期新建工程机电设备总包（BOT 模式选择社会资本合作项目）》。

特此公告。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04月28日